

上盐湾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上盐湾镇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依法公开，为民服务的原则，针对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及涉及群众关心的利益问题的政府信息面向社会公开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1 年度，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有：政府账务公开、各类社会救助信息公示、村务信息公开等。

（二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1 年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制定《榆阳区上盐湾镇人民政府关于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完善《上盐湾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由党政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具体工作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，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。确保公开的范围、形式、时限、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上盐湾镇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有电子化公开、纸质化公开及档案查阅三种形式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依托榆阳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电子化公开，依托上盐湾镇政务公开宣传栏进行纸质化公开，镇党政办提供咨询、查阅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我镇逐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，落实监督保障机制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作风效能建设考核、依法行政考核和政风行风评议等考评工作，及时对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处理申请不规范、群众反映不满意的现象进行整改，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知识和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政府信息更新存在延迟，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；三是信息公开内容不规范，政府信息公开干部队伍建设及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一是进一步增强队伍建设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，不断规范、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二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梳理所掌握的政府信息，做到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丰富公开的内容，提高公开的数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